

证券代码：872975

证券简称：沂岸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苏灵源沂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岸股份”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沂岸股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贵公司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5,047,535.31 元，2024 年发生净亏损 1,952,471.20 元，2025 年发生净亏损 3,228,446.97 元，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762,327.92 元。针对这些情况，贵公司已采取如附注二、(二)所述的改善措施。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沂岸股份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5,047,535.31 元，2024 年发生净亏损 1,952,471.20 元，2025 年发生净亏损 3,228,446.97 元，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5,762,327.92 元。针对这些情况，沂岸股份已采取如附注二、(二)所述的改善措施。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沂岸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

已发表的审计意见。由于整体亏损依然存在，因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但本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生产经营情况，积极采取一系列措施来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1、公司以控制流动性风险为经营前提，加强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经营责任考核，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重点关注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效率，加快资金周转；

2、配合公司战略规划，积极吸纳懂行业、有经验的技术和管理人才，为业务发展组建扎实、可靠的专业团队，并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提升团队的工作积极性，通过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夯实公司的经营基础；

3、公司将继续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资产出售等多种方式，以获得更多资源与资金，提升抗风险能力，激活公司发展后劲，实现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同时如公司的资金不足以偿还到期债务，实控人胡晴承诺愿意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偿还到期债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灵源沂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